

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。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（加盖电子签章，格式见格式见《谈判文件》附件）（必须提供，请填写完整。如不填写完整或未按要求填写的，视为无效）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2025年秋粮一喷多促补助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5-UTCC-T2025-0018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贾汪区农业农村局）的（2025年秋粮一喷多促补助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50%吡蚜·呋虫胺（10%呋虫胺，40%吡蚜酮）水分散粒剂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陕西恒田生物农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5人，营业收入为21369.7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619.8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请填空！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请填空！）；

3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请填空！）；

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本采购项目属于“工业”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供应商：扬州市泽润现代农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盖电子签章）

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（签字或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年9月4日

